**沙日浩来镇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计划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和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根据《内蒙古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》要求，结合我镇工作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**一、工作目标**

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各项重点工作，加强监督整改，督促相关职能站所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，在优化办事流程、精简办事等重点环节上加大整改力度。推动政策落地落实，为构建“亲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不断优化全镇营商环境。

**二、整改内容**

重点整改镇政府便民大厅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市场监督管理所和重点企业，相关工作人员在作风、审批、执法、公共服务、廉政等方面损害或影响营商环境的以下各类问题：

1. 办事程序不公开，公开栏未设置单位职责、部门职责、工作人员职责，窗口工作人员不亮姓名、身份、职责、承诺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政策不透明，对管理服务对象提出的政策咨询，不能明确予以答复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办理程序不公开，对承担的行政审批项目的依据、条件程序、资料要求、办理时限、承办人、负责人、办事纪律、办事结果等不公开或公开不及时、不完整、不清晰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不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，把应办事项转给他人又没有跟踪落实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收费标准不公开，未按照要求公开投诉举报方式和电话，或对外公布的办公、咨询、投诉举报等服务电话不畅通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推进“一站式”服务不力，政务服务大厅不入驻、人进事不进、事进权不进、“前店后厂”，让企业群众多跑路、重复跑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不严格执行一次性告知制度，要求提供“奇葩”证明、循环证明、重复证明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不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，把应办事项转给他人又没有跟踪落实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宿桂富 职务：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**

1. 为市场主体指定或者变相指定中介服务机构，强制或者变相强制市场主体接受中介服务的问题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李世英 职务：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**

1. 违规接受礼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会员卡，违规接受吃请、旅游、健身、娱乐，违规报销或违规借用企业人员、钱款、住房、车辆及有关财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；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关明强 职务：镇纪委书记**

1. 执法过程中不规范、不严格、不公正、以罚代管、一事多罚、拖延式办案、选择性执法、“人情”执法、“钓鱼”执法，甚至设租寻租、失职渎职、徇私枉法。

**整改具体责任人：关明强 职务：镇纪委书记**

**三、工作措施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推动责任落实落地。**自觉承担整改主体责任，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整改工作方案，认真开展排查整改。将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日常整改工作，并持续、常态化监督。

**（二）加强业务学习，持续加强整改。**加强相关职能办所业务学习培训，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在作风、审批、执法、公共服务、廉政等方面。将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日常学习中。

**（三）做好问题线索处置，加强整改排查。**加大辖内重点企业、商户走访力度，公开征求意见。进一步畅通举报渠道，通过明察暗访等途径收集发现破坏营商环境问题线索。

 沙日浩来镇人民政府

 2021年3月25日